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公共建設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Obras Públicas

關於立法會林倫偉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財政局及市政署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2024年1月2日第015/E13/VII/GPAL/2024號公函轉來林倫偉議員於2023年12月15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1月3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對問題1. 為配合未來東區-2公共房屋的落成及使用，B6地段規劃為公共設施大樓，大樓工程已於2023年10月完工，並交財政局分配用途。財政局表示，該大樓擬用作街市及熟食中心的地面層、一樓、二樓及三樓，以及擬用作社區服務及活動中心的四樓至八樓的公共設施，連同天面層及天面夾層移交給市政署管理及使用。同時，擬用作公共停車場的地庫一層、地庫二層及地庫三層移交給交通事務局管理及使用。

對問題2. 市政署表示，正積極研究新城A區的市政服務設施，並將適時公佈有關規劃。

局長
林煒浩